

2018 年度

福建省民盟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2
一、收支预算总表.....	2
二、收入预算总表.....	3
三、支出预算总表.....	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4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5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5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6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6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8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8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9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9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2018年度省民盟的主要职责是：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省民盟部门包括6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0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财政拨款	40	3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和民盟十二大精神，夯实多党合作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秉持“思想塑盟、合作兴盟、人才强盟”理念，加强自身建设，认真履行职能，积极有效作为，团结带领全省盟员为推动全省经济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为建设新福建发挥更大的作用。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加强思想建设，坚定不移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

(二) 围绕“再上新台阶、建设新福建”，切实履行参政党职能。

(三) 全面加强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盟的活力、凝聚力、影响力。

(四) 创新社会服务工作思路，打造具有福建民盟特色的社会服务工作品牌

(五) 以创评省直机关第十四届文明单位为抓手，创建有序、有效、有爱的和谐机关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1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8.05	一、基本支出	721.37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458.47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0.42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192.48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二、项目支出	126.68
收入总计	848.05	支出总计	848.05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下同)

二、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3-2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中央 财政拨款 转移支付	单位 结余 结转 资金	单位 其他 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成品 油和 价格 和 费 改 革 税 收 返 还	中 央 财 政 转 移 支 付 补 助	小计	省 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中 央 财 政 转 移 支 付 补 助 (基 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848.05	848.05	848.05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848.05	848.05	848.05								

三、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848.05	458.47	70.42	192.48	126.68	848.05	848.05	848.05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12801	行政运行	1.40		1.40			1.40	1.40	1.40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12801	行政运行	134.28			134.28		134.28	134.28	134.28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12801	行政运行	20.40			20.40		20.40	20.40	20.40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12801	行政运行	129.84			129.84		129.84	129.84	129.84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12801	行政运行	74.72			74.72		74.72	74.72	74.72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12801	行政运行	10.82			10.82		10.82	10.82	10.82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12801	行政运行	25.20			25.20		25.20	25.20	25.20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12801	行政运行	9.00			9.00		9.00	9.00	9.00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12801	行政运行	134.76			134.76		134.76	134.76	134.76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12804	会议费	126.68				126.68	126.68	126.68	126.68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因公管理的 行政单位费	6.67		6.67			6.67	6.67	6.67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因公管理的 行政单位费	2.60			2.60		2.60	2.60	2.60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因公管理的 行政单位费	9.72		9.72			9.72	9.72	9.72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因公管理的 行政单位费	1.00			1.00		1.00	1.00	1.00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因公管理的 行政单位费	2.52		2.52			2.52	2.52	2.52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因公管理的 行政单位费	0.84		0.84			0.84	0.84	0.84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5	机关事务类 行政单位费	55.58	55.58				55.58	55.58	55.58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101101	行政单位费	0.89		0.89			0.89	0.89	0.89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101101	行政单位费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101101	行政单位费	0.51		0.51			0.51	0.51	0.51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7			49.27		49.27	49.27	49.27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2210202	绩效工资	13.32		13.32			13.32	13.32	13.3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8.05	一、基本支出	721.37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458.47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0.42
		公用支出	192.48
		二、项目支出	126.68
收入总计	848.05	支出总计	848.0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848.05	721.37	126.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7.13	540.45	126.68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667.13	540.45	126.68
2012801	行政运行	540.45	540.45	
2012804	参政议政	126.68		126.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3	78.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8.93	78.9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35	2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58	55.5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40	39.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40	39.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40	3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59	62.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59	62.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7	49.27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2	13.32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6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单位今年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7.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5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21.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7.74
30101	基本工资	129.84
30102	津贴补贴	134.76
30103	奖金	10.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48
30201	办公费	12.00
30202	印刷费	12.00
30204	手续费	0.11
30205	水费	0.11
30206	电费	0.23
30207	邮电费	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4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0215	会议费	20.54
30216	培训费	1.29
30226	劳务费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5
30301	离休费	19.75
30305	生活补助	1.4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3-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26.7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
2、公务接待费	9.74
3、公务用车费	12.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目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实施期总体绩效目标	当年度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级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万元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126.68	126.68			
518501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党派活动及调研经费	2017年福建省统一战线领导干部培训计划、民建福建省委2017年地训计划、《关于追加安福省民盟2004年度研究经费的通知》（闽财指[2004]199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安排民主党派调研经费的通知》（闽财指[2005]1096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安排民主党派调研经费的通知》（闽财指[2007]238号）、《福			培养政治素质高、社会影响好、代表性强的优秀党员，对新党员进行基本的政治思想教育，使新党员对党的历史及优良传统、党的性质、地位、作用和基本任务有初步认识，对参加以党信息青年和专职干部进行培训，提高其参加以党能力，增强其参加以党组织力，提高其参加以党组织向心力凝聚力，完成调研课题，调研成果转化主要有三种形式：一是以调研报告的形式报送中共福建省委、省政府领导；二是转化为省委组织部和省委宣传部的材料或党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建议、提案素材；三是推荐参加民盟中央、中央统战部、中共福建省委、省政府、省政协及省直各有关部门组织的专题会议交流或评比；四是向社会宣传的形式报送民盟中央、省政协、省委统战部；五是编过《福建简讯》、福建民盟网站、人民政协报和省内新闻媒体等渠道报道。	培养政治素质高、社会影响好、代表性强的优秀党员，对新党员进行基本的政治思想教育，使新党员对党的历史及优良传统、党的性质、地位、作用和基本任务有初步认识，对参加以党信息青年和专职干部进行培训，提高其参加以党能力，增强其参加以党组织力，提高其参加以党组织向心力凝聚力，完成调研课题，调研成果转化主要有三种形式：一是以调研报告的形式报送中共福建省委、省政府领导；二是转化为省委组织部和省委宣传部的材料或党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建议、提案素材；三是推荐参加民盟中央、中央统战部、中共福建省委、省政府、省政协及省直各有关部门组织的专题会议交流或评比；四是向社会宣传的形式报送民盟中央、省政协、省委统战部；五是编过《福建简讯》、福建民盟网站、人民政协报和省内新闻媒体等渠道报道。	部门业务费	126.68	126.68		无	因素法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8年，省民盟部门收入预算为848.05万元，比上年增加23.75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调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48.0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848.05万元，比上年增加23.7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58.4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0.42万元，公用支出192.48万元，项目支出126.6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48.05万元，比上年增加23.75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调整。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67.1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和参政议政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78.93万元。主要用于发离休工资及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9.40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 62.5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1.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8.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92.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8年预算安排5万元。主要用于参加中央统战部、民盟中央或省委统战等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18年预算安排9.7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民盟中央及兄弟省市民盟组织来闽调研、学习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8年预算安排12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12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省民盟部门共设置绩效目标1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26.68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附表3-11

2018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2018年部门业务费财政拨款126.68万元，主要工作任务有认真履行参政党职能，建言献策，组织培训，开展基层组织活动，提升组织活力、凝聚力、影响力，得到党委政府肯定，体现民盟盟员作为。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成本目标:126.68万元	126.68万
		目标2: 时效目标: 2018年度	按时完成
	产出	目标1: 数量目标: 完成26篇调研课题	》26篇
目标2: 数量目标: 培训220人次		》220人次	
效益	目标1: 社会效益目标: 认真履行参政党职能，建言献策，组织培训，开展基层组织活动，提升组织活力、凝聚力、影响力，得到党委政府肯定，体现民盟盟员作为。	建言成果被全国，省两会采纳1-2篇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注：部门业务费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模板可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部门按批复的绩效目标以及经业务处室确定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填列完善）

2.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表3-12

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无		
概况	无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目标2:
	产出	目标1: 目标2:	
		效益	目标1: 目标2: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省民盟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5.02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省民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60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省民盟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

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

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